

大竹國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段考考程表 (114.03.13 更新版)

日期 時間		3 月 24 日(一)			3 月 25 日(二)		
	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
第一節	8:30~9:15	長文	長文	長文	8:30~9:20		
					英文#	英文#	英文#
第二節	9:25~10:10	數學	數學	數學＊	9:30~10:10		
					自習	自習	自習
第三節	10:20~11:05	自習	自習	自習	生物＊	理化#	理化＊
第四節	11:15~12:00	國文#	國文	國文＊	自習	地理＊	自習
第五節	1:10~1:55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職業 試探	自習
第六節	2:05~2:50	歷史＊	歷史＊	歷史＊	地理＊		地理＊
第七節	3:00~3:45	自習	公民＊	公民＊	公民＊		地科＊
第八節	3:55~4:40	不用上第八節			不用上第八節		

第一次段考命題範圍

年級 科目命題範圍	七年級	八年級	九年級	
國文	第一課、第三課、語文常識一、第二課（閱讀）、文史典故 19、20、22、24	L1~L3、語文常識一、文言文讀本 P68~P97	L1、L2，默寫 L2	
英文	U1~U2	Lesson1~Review 1	Lesson1~Lesson2	
數學	1-1~2-1	1-1~2-1	1-1~2-2	
自然	1-1~2-2	B4：1-1~3-1	理化	地科
			1-1~1-4	3-1~3-3
歷史	L1~L2	L1~L2	第一章、第二章	
地理	L1~L2	L1~L2	L1~L2	
公民	L1~L2	第四冊 1-2 課	第六冊全	

1. 有『*』號之科目者為電腦閱卷；有『#』號之科目者為部分劃卡，請同學攜帶 2B 鉛筆、橡皮擦，並小心作答，
2. 若因畫卡錯誤導致無法電腦讀卡，一律扣 5 分。
3. 國文科長文寫作測驗：(1). 未寫全個人資料者扣 1 級分；(2). 請以“黑色”原子筆作答，違者扣 1 級分。
4. 英文科：手寫部分請以藍、黑色原子筆作答，違者扣 5 分。
5. 數學科：手寫部分請以黑色原子筆作答，違者扣（1 分/每題）。
6. 3 月 25 日英文聽力測驗採各年級統一播放。8：40 起依序播放七年級、八年級及九年級之聽力測驗。
7. 若考試當天學生因故請假者，學生一銷假上課，立刻到教務處補考。